



# 信用卡現金透支有著數 賞您手續費全數回贈

交通銀行信用卡卡戶\*於推廣期內透過網上銀行、本地或海外自動櫃員機進行信用卡現金透支，可獲**手續費回贈**，獲賞次數不限，讓您隨時於本地及海外享有一筆靈活資金運用，體驗簡單便捷的提取現金方式！

**推廣期：2018年11月15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例子：

現金透支金額	手續費回贈金額
HK\$3,000	HK\$105
HK\$10,000	HK\$350

現金透支手續費為每筆透支金額之3.5%（或最低收費為HK\$100）

如忘記自動櫃員機操作密碼，可透過下列途徑申請補發：

- 1 本行各分行
- 2 本行客戶服務熱線：223 95559

## 海外提款小貼士 - 海外自動櫃員機現金提款服務之保安措施

閣下需預先在指定途徑啟動海外現金提款功能（啟動後即時生效），才可在海外進行現金提款服務（包括信用卡現金透支服務）。啟動海外現金提款功能指定途徑：

- 1 本行自動櫃員機
- 2 本港銀通自動櫃員機
- 3 本行網上銀行（只適用於已登記網上銀行之客戶）
- 4 本行各分行
- 5 本行客戶服務熱線：223 95559

\* 合資格卡戶為未曾於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0月31日期間（以信用卡現金透支交易日為準）透過網上銀行、本地或海外自動櫃員機進行信用卡現金透支之卡戶。

註：現金透支金額不可超越信用卡的尚餘信用額，而相關之利息由交易日期起計算，直至清繳有關賬項為止，詳情請參閱銀行網頁之「交通銀行信用卡收費表/交通銀行銀聯雙幣信用卡收費表」。在沒有豁免手續費優惠之情況下，以現金透支金額的3.5%手續費計算之現金透支實際年利率為37.14%。實際年利率是一個參考利率，以年化利率展示有關產品之費用與收費。

## 交通銀行「信用卡現金透支手續費全數回贈」推廣計劃條款及細則：

1. 交通銀行「信用卡現金透支手續費全數回贈」（「推廣計劃」）只適用於持有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銀行」）於香港發出的交通銀行信用卡及銀行不時指定的其他信用卡之主卡賬戶（不包括附屬卡、PC網上卡、禮物卡及銀聯雙幣信用卡的人民幣賬戶）（「合資格信用卡」）之卡戶，而該卡戶為未曾於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0月31日期間（以信用卡現金透支交易日期為準）透過網上銀行、本地或海外自動櫃員機進行信用卡現金透支（「合資格卡戶」）。2. 推廣期由2018年11月15日至2018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3. 於推廣期內，合資格卡戶透過網上銀行、本地或海外櫃員機成功進行信用卡現金透支，可獲享與該筆現金透支手續費同額之回贈（「手續費回贈」）。4. 手續費回贈金額將以合資格卡戶於推廣期內需繳付予銀行之現金透支手續費總金額計算。5. 現金透支手續費為每筆透支金額之3.5%（或最低收費為港幣100元）。6. 現金透支金額不可超越信用卡的尚餘信用額，而相關之利息由交易日期起計算，直至清繳有關賬項為止，詳情請參閱「交通銀行信用卡收費表/交通銀行銀聯雙幣信用卡收費表」。在沒有豁免手續費優惠的情況下，以現金透支金額的3.5%手續費計算之現金透支實際年利率為37.14%。實際年利率是一個參考利率，以年化利率展示有關產品之費用與收費。7. 銀行將於2019年3月31日或以前將手續費回贈誌入於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內。8. 所有合資格信用卡皆受本地及/或海外自動櫃員機每日提款限額限制。9. 為加強卡戶於海外使用自動櫃員機現金提款服務的保安，所有合資格信用卡於海外自動櫃員機的提款限額（包括現金透支）會被預設為未啟動。合資格卡戶需預先就每張合資格信用卡分別啟動海外現金提款功能並設定有關海外提款額及生效期，才可在海外進行信用卡現金透支。10. 本推廣計劃涉及的一切服務及交易記錄，以銀行之記錄為準。11. 其他銀行可能就透過自動櫃員機進行信用卡現金透支交易收取手續費，惟本行恕不負責相關費用。12. 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必須於獲取手續費回贈及/或簽賬回贈時，賬戶狀況仍然為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任何有舞弊或欺詐成份、虛假、其他未經許可、已取消、已退款或未誌賬的信用卡現金透支交易款項及/或信用卡交易款項均不適用於本推廣計劃。銀行將經電腦核實卡戶之信用卡現金透支交易紀錄及/或信用卡交易紀錄，方確定卡戶於本推廣計劃獲享手續費及/或簽賬回贈之資格。卡戶必須保留有關信用卡現金透支之交易單據、網上銀行記錄、信用卡交易單據及/或信用卡簽賬存根正本以作核對之用。如有任何爭議，卡戶必須提供有關之單據、銀行記錄及/或信用卡簽賬存根正本，以便銀行作進一步調查。所有已遞交之有關文件將不獲發還。若有關文件與銀行存檔紀錄不符，將以銀行存檔紀錄為準。13. 所獲贈的手續費回贈及/或簽賬回贈只可作日後信用卡零售簽賬用途，不可退換、轉讓、兌換現金或作現金透支提取。14. 銀行有權隨時修改本推廣計劃之條款及細則、更改或終止推廣計劃而毋須作出任何事先通知。銀行對於任何有關推廣計劃的更改或終止恕不承擔任何責任。15. 如有任何爭議，銀行保留最終決定權。16. 除合資格卡戶及銀行外，任何人均無權根據香港法例第623章《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推廣計劃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款或享有任何條款中的利益。17.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之處，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 若 台端日後不欲收到本行之宣傳資料及直銷推廣，請於下列方格內加上「✓」及提供其中任何一個賬戶號碼或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並交回本行各分行或傳真：2833 6561或郵寄致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資料保護主任。地址：香港中環畢打街20號。本行免費提供此項安排。

本人 \_\_\_\_\_（姓名）（賬戶號碼或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身份證持有人只需提供英文字母和首四個數字）：\_\_\_\_\_）不欲收到任何宣傳資料及直銷推廣。

For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our website: [www.hk.bankcomm.com](http://www.hk.bankcomm.com)

 <b>客戶服務熱線</b> <b>223 95559</b>	 <b>鑽石卡/白金卡專線</b> <b>22 699 888</b>	 <b>網址</b> <b><a href="http://www.hk.bankcomm.com">www.hk.bankcomm.com</a></b>			
					